

安阳市殷都区农业农村局

殷都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殷都区 2024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涉农街道农业服务中心：

现将《殷都区 2024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殷都区 2024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

为做好我区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根据《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4 年耕地轮作、油菜扩种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农文〔2024〕204 号）、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安阳市 2024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农〔2024〕49 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按照全国农业农村局局长会议要求，深入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扎实推进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围绕“稳口粮、稳玉米、稳大豆”的目标，进一步推动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稳定玉米产能，巩固大豆扩种成果，把粮食生产重心放在大面积提高单产上，为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提供有力支撑，保障国家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

二、耕地轮作

（一）技术路径

为巩固大豆扩种成果，设置轮作技术路径以玉米-大豆轮作为主，即 2023 年种植玉米的地块，2024 年改种大豆，

上年种植非大豆作物，今年改种大豆的可纳入轮作范围。

（二）补助标准及方式

按上级文件要求，每亩补助标准不高于 150 元，各乡镇办根据下达任务和资金总量，在完成轮作任务的基础上，允许适当降低亩均补助标准，扩大实施面积。亩均补助标准不高于 150 元，且在乡域内统一标准。

三、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引导支持种粮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应用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承担耕地轮作任务的地块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地块不得重叠。

（一）技术模式

我区推广的种植模式为大豆 4-6 行、基本苗 10000-12000 株/亩，玉米 2-4 行、基本苗 4500-5000 株/亩，主推大豆与玉米 4:2、6:4、4:4 间作模式。各乡镇办本着因地制宜的原则，结合生产实际，可按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将高粱等作物和大豆间作纳入补助范围。

（二）补助标准和形式

对承担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的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在符合规定种植模式的前提下，根据实际种植的耕地面积，中央财政按照每亩 150 元标准给予补助，省财政在中央财政补助的基础上再给予一定补助。同一地块不得同时享受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助。在操作方式上，我区采取现金补助，直接补贴到户。

四、实施程序

(一) 分解任务。各乡镇办根据承担的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将任务分解下达到村，落实到农户或新型经营主体。可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带动作用，优先选择新型经营主体承担任务。

(二) 签订协议。承担任务的村或乡与种植户签订协议书，协议要明确实施面积、补助标准、相关权利和责任义务，协议文本由区、乡、村、农户各存档一份备查。耕地轮作协议书还要明确上下茬口作物，特别是下茬作物须为目标作物。

(三) 登记造册。在作物播种后，乡镇办或村委组织对落实情况进行登记造册，内容须包括姓名（主体名称）、身份证号、实施面积、种植作物、地块位置等信息，并在适当位置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天。乡镇办组织对登记清册进行核查，核查后报区农业农村局。区农业农村局组织力量，通过走访调查、实地察看等方式，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抽查，抽查比例不低于总户数的10%。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组织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天。

(四) 落实补助。我区采取现金补助，要会同区级财政部门，实行先种后补，按照公示无异议的补助清册，及时将资金兑付给实际承担任务的种植户和新型经营主体。

五、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办及相关部门要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严格落实政策、

资金、措施，推动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落实落地。强化与有关部门间的协调配合，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全面落实各项任务和要求，保障工作有序开展，取得实效。

（二）细化落实方案。各乡镇办结合本地生产实际，明确任务区域、技术路径、操作方法、保障措施等内容，确保项目工作任务落实到地。我区选择一个主体进行试验，全程进行数据和图片、视频等记录，开展测产和效益分析，为进一步推广打好基础。

（三）加强指导服务。我区成立技术指导组，制定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指导意见，开展全程技术指导和宣传培训，通过技术培训、现场观摩、座谈交流、技术明白纸、短视频等形式，推进优良品种、适用技术应用，提高生产水平。实行“一乡一专家团队”联系制度，分片包村包户，深入一线指导种植户掌握技术要领，搞好机具改装配套，满足生产需要。各乡镇办依托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项服务行动。积极对接农业保险公司创新农业保险产品服务，强化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新技术、新模式推广应用风险保障。

（四）强化绩效管理。区农业农村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对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等工作开展督促指导，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推动任务落实、资金落实、技术落实。一是任务落实，各乡镇办与实施主体签订协议，及时公示，耕地轮作项目区域要跟踪监测项目区内耕地质量变化，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区域要强化产量调查，做好成本效益分析。二是资金落实，及时足额拨付补助资金，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做好项目进展调度，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项目管理平台”及时填报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管理有关情况，建立补助对象清册，全过程建档立案。三是技术落实，各级专家指导组制定发布技术指导意见，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和现场观摩活动，强化实地技术指导，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

（五）做好宣传总结。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宣传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的重要意义，并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宣传取得的积极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及时对任务落实、资金执行、技术服务、实施效果、典型经验和工作亮点进行总结，提出工作建议和下一年度任务资金需求，于11月20日前形成工作总结报区农业农村局。任务落实、信息调度、总结报送等情况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安排的依据。

联系人：区农业农村局农技推广中心 王利华

电 话：0372-5315132

邮 箱：ydaqnjz@126.com

附件：1. 殷都区 2024 年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表；

2. 殷都区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附件 1

殷都区 2024 年耕地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表

单位：万亩

乡（镇）	耕地轮作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曲沟	200	1150
安丰	250	1700
洪河屯	200	1330
伦掌	130	700
许家沟	0	120
水冶	190	1050
铜冶	30	120
磊口	30	120
都里	0	120
北蒙	180	990
西郊	90	600
纱厂	0	0
电厂	0	0
相台	0	0
合计	1300	8000

附件 2

殷都区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推广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 组 长：刘艳菊 区委常委、宣传部长
- 常务副组长：陈计军 局党组书记、局长
- 副 组 长：程艳芬 主任科员
- 张献岭 副局长
- 成 员：魏作彬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 张金富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推广研究员
- 雷忠顺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 吕 伟 局农机服务中心主任
- 郭海红 局办公室主任
- 丁永红 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高级农艺师
- 黎辰晓 局农业产业管理股高级农艺师
- 刘云香 局财务股股长
- 侯素芳 局人事股负责人
- 韩 涛 局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副队长
- 王海红 局农业政策与改革股（农村合作
经济管理股）高级农艺师
- 王利华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艺师
- 郑 涛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 敦迪军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 王燕方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艺师

索新霞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农艺师
李建林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马元清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
贺芳草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助理农艺师

(信息组)

韩 喆 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助理农艺师

(信息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有关股室按以下职责做好有关工作：

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牵头负责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工作落实，制定总体方案，对接落实面积，组织开展工作指导；制定技术意见，开展技术培训指导；调度玉米大豆种子信息，组织适宜品种引进与筛选，做好品种选择指导；提出病虫草害防治技术意见，指导分带除草和病虫害防治；提出施肥技术意见，指导开展科学施肥；配合局财务股分解拨付补助资金。

农机服务中心负责指导农机化作业技术指导与培训，落实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与应用补贴，指导开展现有机具改装，组织农机作业服务。

财务股负责分解拨付补助资金，协调推进农业保险政策。

人事股负责组织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做好专项技术培训和指导服务工作。

农业政策与改革股（农村合作经济管理股）负责引导农民合作社开展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支持服务组织围绕带状复合种植开展生产社会化服务。

农业产业管理股配合农业政策与改革股（农村合作经济管理股）搞好大豆生产指导工作。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负责大豆、玉米品质检测工作。

农业综合执法大队负责对玉米、大豆品种的合法性进行监督。